

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(独立董事：周友苏)

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要求，恪守独立董事诚信、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、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、关注公司发展状况、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本人201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15年度，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，本人均亲自参加所有董事会会议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参会2次、现场方式参会3次，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。会议期间，本人在认真核查资料 and 了解情况的基础上，对历次董事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进行了客观谨慎的审议，并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，对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

上述5次会议的所有议案，本人均投了赞成票，无提出异议的事项，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形。

2015 年度，公司召开股东大会1次，本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(一) 2015年3月6日，在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，本人在对相关资料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核查后，分别就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、201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、2014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、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、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管薪酬调整、会计政策变更等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(二) 2015年6月25日，在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，本人在对相关资料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审查及核实后，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,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。

(三) 2015年8月13日，在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，本人在对相关资料

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审查及核实后，就公司2015年上半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、2015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以及2015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，本人随时关注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职情况，对公司聘用董事和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、考核程序提供了合理的意见和建议，积极推动了公司核心团队的建设。

同时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本人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召开的相关会议、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就公司定期报告、募集资金使用、项目建设等事项进行审议，对内部审计计划、审计工作情况、审计专项报告进行审阅、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、审阅公司财务报表；积极与外审机构联系，就审计安排与进度等进行沟通、商定；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和审计会计师关注的问题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。

四、到公司进行现场工作的情况

本人多次深入公司现场调研，了解公司研发、生产经营状况，项目进展情况，并利用所学专业专长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合理的意见和建议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，通过现场查阅资料、与公司高管座谈交流、电话询问、邮件往来、现场与公司董事、财务负责人及审计负责人等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沟通，主动、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同时积极关注行业发展的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及时就相关情况和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。

五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认真履行职责，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事先进行认真的审核，深入了解有关议案情况，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行使表决权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2、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投资项目进度等相关事项，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、关联交易等进行了核查监督，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、公正的判断。

3、关注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要求，加强信息披露工作，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、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。

4、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，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、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加强对公司

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，提高了自己的履职能力和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的能力。

六、其他工作

（一）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。

（二）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。

以上是本人2015年度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汇报，对公司董事会、经营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，在此表示感谢。2016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客观、公正、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最后，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领导下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不断增强盈利能力，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。

特此报告，谢谢！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)

独立董事：_____周友苏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